昆明市呈贡区教育体育发展综合服务中心

关于云南大学附属中学呈贡校区2021年品牌

使用费项目支出绩效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为增强呈贡区的服务配套功能，提升区内教育竞争力，充分发挥云南大学附属中学的资源优势和品牌效应，呈贡区人民政府与云南大学附属中学于2013年7月签订合作办学协议。按照协议要求，呈贡区每年向云大附中支付品牌使用费“办学第一年为100万元，办学第二年为150万元，办学第三年及以后每年为200万元”，2021年为合作办学第8年，按照协议约定应该核拨云大附中品牌使用费200万元。区教育体育发展综合服务中心年初进行预算，区财政局进行资金批复，区教育体育发展综合服务中心及时将该笔经费核拨给学校，云大附中呈贡校区在收到品牌使用费后，按照云大附中（本部）及上级部门的指示，将资金拨付给云大附中（本部）。

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

《昆明市呈贡区与云南大学附属中学合作办学协议》中的“办学方式”部分，明确规定了云南大学附属中学负责输出学校品牌、教育教学理念和管理模式。云大附中呈贡校区按照云大附中（本部）以及上级部门的指示，将资金拨付给云大附中（本部）。

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2021年3月，学校收到呈贡区教育体育发展综合服务中心拨付的品牌使用费200万元，资金到位率100%。2021年8月，学校收到云大附中（本部）的通知，将资金划拨至本部账户。每年的品牌使用费，云大附中呈贡校区均按照要求全额拨付云大附中（本部），呈贡校区并没有使用过该笔资金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1、项目的经济性分析

云大附中呈贡校区一向重视财务管理工作，对财政资金的预算、支出、使用和管理都严格遵守国家规定，对各专项资金都进行单独核算，在资金的使用上，坚持专款专用，量入为出的原则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2、项目的效率性分析和项目的有效性分析

建立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责任制，保证资金使用合理、合规、合法，以经济性、效率性、有效性、科学性、规范性为原则，资金支出各项指标均达到预期的目的。

3、项目的可持续性和社会效益分析

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重视关心下，呈贡区不断整合、引进优质教育资源，通过加大教育改革和合作力度，不断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开展合作办学，使呈贡教育有了新的突破和提高，为拉动新区经济建设、聚集人气发挥积极作用。呈贡区合作办学的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不断扩大，教育发展成果惠及面日益扩大，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大幅度提高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和建议

在以后的工作中，将一如既往的严格财务制度，加强财务管理，做好会计核算、成本控制，进一步将财政资金用好用实。

六、其他需说明的问题

无。